

財稅園地 110



http://www.mofti.gov.tw

本期提要

- 我們都是一家人
- 重要施政要聞
- 大步向前開創黃金10年—後ECFA關務創新服務
- 「強化政府重大公共建設財務規劃方案講習」之綜合座談
- 國際租稅班第26期外籍學員受訓心得
- 妙談夫妻購屋
- 驚鴻一瞥WASEDA
- 生命中的「臨門一腳」

中華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日創刊 中華郵政台北雜字第六四九號執照登記為雜誌交寄 設計·印刷/大地整合行銷有限公司 電話：02-29952942

我們都是一家人

「公股事業機構之政策功能」 — 「二效、三贏」

部長 李述德

這二年來，財政部已推動一系列的公股事業管理措施，如公股董監事（含負責人）的派任、績效考核、公股董監事薪酬等公股管理制度化，公股事業經營發展策略、人才培訓、配合政策執行成果等，主要目的就是提升公股事業之經營綜效並達落實政策的效果，由財政部率先實施，並擴及其他部會，提升政府整體施政效能。

企業經營的3務：業務核心、財務支援、法務配合，以業務經營為主導，財務支援業務推展，業務經營的經營成果以財務數字表現，法務係因應業務需要而協助修訂相關法規，但公股事業除自身的自主經營管理外，還須受立法院及審計部的監督管理，這是其職責所在，不足為奇。如民國90年政策開放成立14家金控公司及陸續推動公股事業民營化，然因各種因素影響，累積凍結的民營化釋股資金約有2,600億元，當然民營化只是一個過程、手段，非其目的，惟推動民營化的過程須與員工充分溝通，取得員工之認同，以消除員工之疑慮，才能順利推動，成為支持政府的一股力量。以過去2年來，財政部收回台北101大樓、台灣金聯公司、台灣金服公司、彰化銀行、華南金控等5家投資事業之經營主導權為例，均經充分的協商溝通，消弭反對的意見，得以順利完成任務。

主管人員之管理工作有二個面向：將複雜變簡單即歸納，反之將簡單變複雜就是演繹，歸納代表掌握問題的核心能力，演繹則為對問題的分析思維能力，二者相互為用。處理事情須持正面思維，如顧客服務至上，雖然顧客的要求不盡然合理，仍須盡力滿足顧客需求，如抱持負面思維，則將引起顧客之反感，不利於業務之推展及企業形象。身為工作團隊之領導者，所抱持的工作態度影響團隊效率至鉅。

公股事業的員工要展現其尊嚴就是要有良好經營績效及社會形象，取得社會的認同。又如5.1勞動節，各界工會經常藉機上街頭遊行，對企業及政府形象均有負面的影響，財政部平常與各公股事業工會溝通良好，所以沒有無謂抗爭的情形發生，是以溝通協商是很重要的工作，這是以往公股事業較欠缺的。

公股事業如何深耕台灣，如何走出去而不自我限縮，以現正進行中的ECFA協議（99年6月30日已完成簽署），主要的內涵為何？簡單的說就是1個目標、2個原則、3個內容，1個目標就是：幫人民作生意，提升國家競爭力，2個原則就是大陸勞工不開放、大陸農產品不增加開放；3個內容就是合理關稅減讓、智慧財產權保障、台商投資保障，公股事業要何去何從，企業經營的策略方向與開放政策大方向搭配，就有商機與發展願景，兩者相得益彰。鬆綁與改革要如何拿捏與取捨，台語有句俗諺：「握緊緊、死翹翹，放開手、活跳跳」，就是最佳的說明，唯有鬆綁才有商機，唯有改革才有未來，故步自封只會困死自己。

前面所談的是公股管理的現況與問題及應有的態度，有了基本的認識後就要規劃目標與策略，公股管理之主要目標有：

一、發揮二效：（一）發揮經營綜效（二）落實政策效果，也就是我們常說的一石二鳥，可分為兩個面向來談：在財務面：提升經營績效、強化財務效能、資源統合，發揮經營綜效；在業務面：專業化管理、整合行銷、強化公益形象，落實政策效果。以臺灣菸酒公司的紅標米酒為例，原售價20元，每年銷售達2.1億瓶，依WTO規定，蒸餾酒類之稅額大幅提高，爰將紅標米酒的售價提高到每瓶180



一個優秀的領導者除了要有專業知識外，還要具備常識，有了知識、常識就具有膽識，三識皆備就擁有職場優勢，至於優勢要如何展現，身為事業機構之中高階主管人員，除了自身的能力外更重要的就是要展現整合團隊力量的優勢，提升事業經營績效，發揮經營綜效。

管理的工作有4個步驟：1. 認識問題 2. 探討原因 3. 研擬對策 4. 落實執行，首先了解問題所在，接著分析問題的原因，研擬因應的對策方法，再來就是落實的執行與追蹤考核，有系統性的思維與處理方法，問題就能迎刃而解。以財政部的公股事業版圖，98家事業機構、6萬9千個員工，擁有那麼多的人力、物力、財力，分屬於各事業單位，各管各的，難以發揮整體效能，如何整合發揮經營綜效（Synergy），就是本部應解決的問題也是本部的責任，同樣的中華民國中央政府擁有的資源更為龐大，過去二年來，已逐步的推動建構國家級的控股機制，積極的統合國家資源，提升綜效。

政府的責任為何？以我們生活所關心的問題、所要求的而言，最基本的層次如路平、燈亮、水溝通，再往上一層次就是山青、水綠、環境好，再更高層次就是繁榮、富裕、經濟好，更高等級就是溫馨、和諧、社會好，以政府高度而言，就是經濟要發展、社會要公平、環保要永續的願景。在此願景下，擬定之國家發展策略：壯大台灣、連結亞太、布局全球，具體的目標就是建構成為全球創新中心、亞太經貿樞紐、全球台商總部，在此大目標下，公股事業應思考如何擬定其發展策略及執行計畫，從中創造商機，兼可達成政策任務。

中央政府所屬之公股事業機構有419個（財政部直接投資17家、間接投資81家），資產總值約23兆6500多億元，政府持股約3兆1千4百億元，派任之公股董監事約3200人，如此龐大的資源，為發揮其資源整合的效能，爰參照新加坡政府的淡馬錫控股公司、日本政府的投融資機構，建構國家級控股管理機制，政府猶如一國家級大型控股公司，由行政院成立跨部會之「公股管理督導小組」，行政院副院長擔任召集人，財政部擔任秘書工作，成員包括經濟部、財政部、交通部、國防部、教育部、農委會、退輔會等行政院所屬單位。

元，表面上國庫可增加很多的稅收，但實際上因售價大幅提高銷售量銳減至750萬瓶，雖然每瓶稅收111元，但總稅收僅約8億元，稅收反而減少，且因此很多的私劣米酒流通市面，危害國民健康，導致民怨增加，財政部即檢討將蒸餾酒類改按酒精度課稅，售價隨之降至每瓶50元後銷售量約8000萬瓶，每瓶稅收30元，總稅收約24億元，現正規劃將紅標米酒改列為「料理米酒」，再降低售價，以回復正常的市場機制，並平息民怨，私劣酒流通也大量減少了，酒稅收入反而增加了，未來估計1年菸酒稅捐約有900億元，其中菸的健康福利捐約400億元、菸酒稅約500億元，惟稅收多少不是主要問題，而是國民的健康得以保障，市場秩序得以維護，建立企業良好形象，並樹立政府威信，這就是兼顧經營綜效與落實政策效果的最佳案例。

二、達成三贏：（一）股東權益極大化：提升經營績效，增裕盈餘，增加股東投資收益，並挹注國庫收入。（二）員工權益合理化：也就是內部行銷，員工是企業最寶貴的資產，照顧員工權益及福利，凝聚員工的向心力，維持和諧的勞資關係，注重人才培育，提升企業競爭力。（三）顧客服務最優化：也就是外部行銷，企業應對顧客提供最佳的服務，依行銷4P原則，各事業依其特性規劃最適產品、通路行銷，例如9大公股銀行的行銷通路將近1300家，遍及全台各地，與顧客的往來關係密切，顧客是企業經營獲利的主要來源，顧客服務做得好，自然其往來忠誠度、貢獻度也隨之增加。

此外，公股經營管理應有之態度：三度思維（一）高度（二）深度（三）廣度。首先應站在政府角度（高度）結合政府施政政策方向，思考公股事業發展願景、擘劃中長期發展策略，結合公股事業之力量共同行銷政策。在縱向面（深度）思考，例如朝控股公司化發展，因應業務發展需要，轉投資子公司、孫公司，就像一串粽子一樣，壯大經營規模，加強人才培育、佈局海外據點等，讓企業深耕茁壯發展；橫向面來看（廣度）：應先鞏固核心業務再擴大領域，加強同業合作，更進一步跨產業合作、跨國聯盟等，財政部訂定的「強化公股金融事業機構發展方案」，就是要讓公股金融事業開枝散葉，深耕茁壯，落實政策功能，並逐步推廣至其他部會實施，整個政府資源就能提升其效益。

以台灣高鐵為例說明，台灣高鐵是全世界最大型的BOT案，本案是結合政府（交通部）、公股銀行（財政部）及民間機構（原始投資股東），由民間資金投資興建，公股銀行提供龐大的金融財務支援，並由交通部做債務承諾（Commitment），簽訂三方協議合約，使興建工作得以順利進行並如期完工營運，這是典型的PPP（Public、Private、Partnership）公私合夥概念的案例，如果純由政府公務預算執行或由民間資金投資興建，執行上效率低或因資金不足，完成日期將遙遙無期，另如台北國際金融大樓（101大樓）、台北交九轉運站（京站大樓）也是類似的BOT案例，提高公共建設之效率，公股事業參與其中也得以獲取商機。

以上是有關公股管理之策略目標之二效、三贏及三度思維，接下來的就是如何擬定策略計畫，政府擁有如此龐大的資源，如何提升其效能，就是經由「行政院公股管理督導小組」，這個國家級控股平台來達成，目的就是要創造更多商機、活絡經濟、提升就業機會、增加稅收。第1項策略：訂定企業經營目標：過去2年遭遇的全球金融海嘯，政府的因應策略就是反景氣循環的思維邏輯，目的是要營造良好的經營環境，這2年來財政部運用政策工具如土地、租稅、資金等，已修35種法規、200種行政規則，如調降營所稅、貨物稅、遺贈稅等14種稅，減稅金額約700億元，目的就是要減輕負擔，讓企業、百姓渡過非常時期，又如三挺政策、存款全額保障等政策，以穩定經濟社會、金融秩序，這就是「因事制宜」，也就是3變、3要的落實。第2項策略：加強公股事業與公共經建計畫結合，除前面提及一些案例，後續還有愛台12項建設、支援6大新興產業、4項智慧型產業等均可引導公股事業來參與並創造商機。第3項：建立公股事業溝通與資源共享平台，財政部目前定期召集公股事業之董事長、總經理討論發展策略、執行計畫及業務資源分享，就是建構一個溝通平台，如整合公股資源，建立跨(同)業資源共享的平台，由公股銀行研擬共同發行信用卡，或海外共同置產、建置共同的經濟金融研究單位等。行政院公股管理督導小組的國家級的控股平台其功能亦同。第4項：結合產業發展關聯：透過控股平台，與國家經貿政策搭配，提升整體的經貿實力。第5項：定期辦理公股代表績效評鑑，財政部每半年、每年度針對各公股事業經營績效及政策目標配合情形予以評鑑、考核，目的是提升經營綜效。

一個企業、機構主管的責任主要就是培育人才及建立制度，各級人才培訓，專業知識、技能、領導管理得以承續下去，否則出現人才斷層，工作不易推動；建立制度，依制度照章行事，不會因人而異，可避免違法亂紀或出錯。一個大型企業首重其4大長：策略長、財務長、知

識長、資訊長，策略長擔負規劃企業的發展策略、財務長提升企業財務效能、知識長負責創新研發、資訊長負責強化企業之e化能力，簡化工作流程、提升效率。以現在最熱門的雲端產業而言，財政部目前就有3朵雲（3大資訊中心）：財稅資料中心、財金資訊公司及關貿網路公司。財稅資料中心，在報稅簡化，近年來已有長足的進步，上網就可查到應報稅資料（少數除外），一年節省列印寄送扣繳憑單7000萬張及7000萬張扣除額證明。另外在推動電子發票，目前多僅用在B2B交易上，以個人消費1年幾十億張發票，如改為電子化，可少砍很多的樹，對環保節能也有助益，未來如到商店消費交易資料可儲存在攜帶式晶片內，可列印對、領獎。全國金融服務的e化平台功能提升及金融支付金流的整合，財金公司擔負重任，另外一項就是關貿公司負責的關貿整合e化服務，提升了進出口貿易的通關服務效率。第6項：跨部會協調擬定合理化薪酬標準：有關公股代表薪酬的問題，這段時間社會負面的聲音大過正面評價，也就是「肥貓」，在此社會氛圍下，政府也採取了一些措施，將公股代表的薪酬予以制度化與透明化，以避免無謂的爭議。

財政部的公股管理策略，在公股事業方面：訂定企業願景、擬定發展策略、執行計畫，在財政部方面：定期與公股事業董事長總經理檢討其發展策略及交換意見，每年度再對其執行績效予以評鑑、考核。再往下可分為（Break-down）業務管理與股權管理，在股權管理方面，以往公營事業缺乏上下的溝通，所以有些政策不易推動，如民營化，以當年台北市公車處為例，因固守公營事業文化，缺乏企業化經營理念，致連年鉅額虧損，經與員工充分溝通後，其員工多能接受民營化，民營化工作得以順利進行，民營化第1年實際上就已轉虧為盈，是以民營化只是一個過程、手段非目的，執行過程只要秉持程序正義、實體合法、市場機制3大原則，可見主管人員帶領員工要賦予其未來及希望，員工就能同心協力，勞資關係的溝通與和諧是很重要的一項工作。此外參與公共經建計畫，公股銀行可扮演之角色，除了提供金融服務外，也希望能擔任其財務規劃之諮詢者，其他如交通部的交通事業、觀光休閒產業，衛生署的醫療產業，文建會的文創產業等，應掌握加值減費、整體規劃、長期調度之原則，俾使公共經建計畫能順利完成，以發揮其整體之經建效益。

前面提及公股的政策功能為配合政府的政策大方向：深耕台灣、連結亞太、佈局全球，如何與企業策略結合，政府的幾項重大經建計畫，如高鐵、台北大巨蛋、機場捷運、國光石化等資金需求相當大，公股銀行可提供融資（Project Finance），所創造的商機很大，又如各機關、公股事業所擁有的閒置資產，也相當的多，如何讓其加值，發揮其資產功能效益，也是一種商機，值得我們來思考。在連結亞太、佈局全球方面，這2年來政府積極鼓勵企業走出去拓展海外市場，參與國際性商業組織聯盟並吸引台商回台上市，希望建構成為全球台商營運總部、亞太經貿樞紐，財政部的三大核心業務、十大策略，都有相關配套的國際化策略計畫在執行。

公股事業的政策效果方面可歸納為5項：簡政便民、創造商機，活絡經濟、增加就業，減輕負擔、穩定金融，公務行銷、政策宣導，創造盈餘、增裕國庫。簡政便民主要就是法規鬆綁、簡化行政手續，吸引投資意願，創造商機。活絡經濟如政府推動愛台12項建設、支援6大新興產業、4大智慧型產業等就是要提振經濟、吸引海外資金回國投資，增加就業機會，公股銀行可提供財務面、金融面的規劃協助，創造商機。減輕負擔，這2年來財政部推出一系列減稅措施、行政院的存款全額保障及三挺政策等就是要在非常時期減輕企業及百姓的負擔，以穩定經濟金融秩序，在公務行銷方面，由財政部整合公股事業共同舉辦論壇、座談會、公益活動、體育活動等方式宣導政府政策及推動公益，達到政策宣導及提升公益形象的雙重效益。最後一項創造盈餘，不只是對國庫有益，對一般的投資股東均受益，以台北銀行併入富邦金控為例，當時的併購價格為市價加溢價33%計算，這很優惠的價格，不論投資人、員工市政府都獲益良多，顧客權益也完全不受影響。

總結公股事業政策功能的議題，首先就是要有和諧的勞資關係，勞資關係和諧才不致力量分散，才能發揮團隊力量，具體行動就是要多溝通協調、員工權益要維護、主管人員要適時的激勵員工士氣、內部升遷獎懲力求公平公正等。其次推動企業誠信，企業誠信的源頭就是政府管理的機制，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管理其事業。企業誠信是靠社會一起推動，大家有了共識，就能營造安定和諧的社會，財政部於99年5月22日結合9家公股銀行一起辦理推動企業誠信及捐血的公益活動，獲得社會好評。

公股事業除了要與民營企業一樣有經營績效外，還須兼負政策任務，責任更多一層，財政部投資的公股事業經營績效與日俱進，且均配合政策執行，落實政策功能，達成二效、三贏的政策目標。

以財政支援建設·以建設培養財政

重要施政要聞

財政部秘書室 提供

●舉辦99年關務會報

財政部8月20日舉辦99年關務會報，邀集與海關業務相關機關(單位)以「通關便捷服務好，查緝不法效率高」為中心議題，就「進口物料以噸計報關，海關帳冊如何勾稽」、「建置自由貿易港區專用車隊電腦資料庫」、「加強查緝高價低報、偽標產地及經第三地進口貨品」、「加強查緝郵寄包裹」、「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第二期工程規劃X光儀檢及電子化門禁管制措施」、「松山機場海關通關設備及辦公場地需求」及「桃園國際機場海關暨外籍旅客退稅服務櫃檯設置地點」等提案深入研討，並達成多項共識及結論，將由海關及相關機關(單位)積極配合辦理，以發揮政府機關整體戰力。

●立法院三讀通過「菸酒稅法」第2條修正草案

立法院8月19日三讀通過財政部研擬「菸酒稅法」第2條修正草案，將料理酒之定義增列「料理米酒」。依修正草案，米酒如經標示專供烹調用，其菸酒稅將按現行加鹽料理酒課稅方式(每公升課徵9元菸酒稅)徵收，即市售瓶裝(0.6公升)料理米酒將僅課徵5.4元之菸酒稅。財政部將俟總統公布後，報請行政院訂定施行日期，以利施行。

●立法院三讀通過「海關進口稅則」部分稅則修正草案

立法院8月18日三讀通過財政部研擬「海關進口稅則」部分稅則修正草案，以履行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我方關稅減讓義務，本次我方納入關稅減免之267項貨品大多係產業生產所需原料、國內較無生產之下游產品、或經產業部門評估可對等開放之貨品，對我方產業尚不致造成衝擊。另透過對方之關稅減讓計539項，將有助於提升我出口產業之競爭力，取得領先對手國進入大陸市場之優勢，促進我國出口及經濟成長。

●辦理「公益彩券發行之回顧與展望」座談會

財政部8月11日召開「公益彩券發行之回顧與展望」座談會，邀請學者專家、中央與地方相關機關、發行機構及經銷商團體等產、官、學界共同參與，會中除由4位學者專家分別就「如何健全彩券發行，以穩定社福財源」及「如何運用彩券盈餘照顧弱勢，以彰顯彩券之核心價值」2大主軸提出專業評析與建議外，並透過綜合討論，提供各界充分之對話溝通管道，增進相互瞭解。

●推動以多元化方式開發國有土地

為因應大面積國有土地不標售政策，財政部國有財產局已規劃多處國有土地開發案，除菸酒公司自行開發臺北啤酒工場、花蓮酒廠及竹南啤酒廠製瓶工場等土地外，並推動財稅人員訓練所附近國有土地、基隆關稅局花蓮分局周邊地、台北港關務大樓、高雄鼎新營區等開發案，以及參與都市更新籌建國稅局辦公廳舍及結合公益以招標設定地上權方式開發土地等，土地面積合計約30公頃，主要將透過都市更新或設定地上權等方式由民間開發，除提供政府機關公務需求外，也提供部分空間供民間使用，預估可吸引民間投入金額約398億元，開發完成後，每年約可收取5.49億元之地價稅及房屋稅。

●召開99年度欠稅移送執行案件業務聯繫會議

財政部與法務部於7月26日召開99年度欠稅移送執行案件業務聯繫會議，雙方就未來加強合作之機制及方式獲致共識，未來行政執行機關與稅捐稽徵機關對於社會關注、具指標性意義等重大執行案件，將共同派員加強合作，並透過資料蒐集、查證、聯合舉辦查核實務課程、適時召開相關會議及定期通報等方式密切合作，以期更有效徵起欠稅執行案件。

中部地區統一發票盃路跑活動開跑 李部長帶頭——健康快樂希望向前跑

財政部秘書室/科長 陳勇勝提供

財政部為慶祝中華民國建國邁向100年暨統一發票在台推行60年，本(99)年特與彰化銀行共同主辦北、中、南三場「健康希望向前跑」統一發票盃路跑活動。繼首場路跑活動已於6月6日在高雄都會公園開跑後，8月1日再度於台中都會公園舉行，由財政部部長李述德、常務次長曾銘宗、主任秘書李慶華、國庫署署長黃定方、五區國稅局局長、彰化銀行董事長陳淮舟、臺中市長胡志強、臺中縣長黃仲生、立法委員顏清標、紀國棟、楊瓊瓊等齊聚台中，一同帶領現場民衆健

康、快樂向前跑。

李部長致詞表示，首先非常感謝老天爺幫忙，天氣風和日麗，並感謝現場超過1萬名民衆攜老扶幼的熱情參與，更感謝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及彰化銀行所有工作同仁精心規劃及盡心盡力為大家服務的用心。財政部是替大家服務的，透過今天路跑活動，除希望大家一起跑出健康外，主要也是為了宣導民衆「購物索取統一發票、確保稅收、有機會重大獎」，亦即「政府收稅、您發財」，可謂「一兼二顧、摸蛤仔兼洗褲」。國家、社會是大家的，有好的生活環境及經濟環境，才有好的未來，期許大家共勉之。

本次活動為了讓民衆能更容易參與，所有參與路跑活動的民衆只要捐贈3張7至8月統一發票報到即可領取號碼布，並憑號碼布兌換完跑贈品，藉由本次路跑活動成功募集到的22,002張統一發票，也在活動進行中由李部長與彰化銀行董事長陳淮舟代表捐贈給臺中市家扶中心關懷弱勢兒童，讓小小發票發揮最大的力量；主辦單位中區國稅局更發動「慢跑1公里，1元捐家扶」活動，民衆每跑1公里，便捐出1元給臺中市家扶中心。此外，現場長官更進行「愛的步伐」加碼快走比賽，凡參與這項比賽的貴賓，每踏出一步就多捐1元給家扶中心，總計現場共捐出新臺幣3萬元幫助臺中地區的弱勢兒童。

中部地區路跑活動已圓滿落幕，下一場北部地區路跑活動特於10月17日(星期日)在台北總統府前廣場開跑，同時亦增加10公里競賽組的賽程讓熱愛路跑的民衆來挑戰。所有參加活動的民衆除可獲得一份精美完跑禮外，亦可參加摸彩活動有機會把ACER小筆電及Wii遊戲機等獎品帶回家，享受一個健康快樂的週末假期，報名詳情請洽活動官網：<http://www.2010runrun888.com.tw/>。



李部長參加公益彩券「成果展記者會」及「發行回顧與展望座談會」 共同『把愛傳出去，讓愛看的見』

財政部秘書室/科長 陳勇勝提供



財政部部長李述德、台北縣縣長周錫璋及台彩公司董事長薛香川於8月7日上午假台北縣板橋縣民廣場共同主持「把愛傳出去，讓愛看的見」-2010財政部公益彩券成果展記者會；本部常務次長曾銘宗、主任秘書李慶華、國庫署署長黃定方及北區國稅局局長吳自心等多位長官亦親臨參加，以響應政府從事公益送愛心活動。

李部長致詞表示，「一券在手，希望無窮」，全民的愛心，全民的福利，財政部在政府政策下，從88年起推動公益彩券，主要目的係透過公益彩券的運作，將社會愛心轉化為社會福利，目前公益彩券每年銷售額約新臺幣7、8百億元，其中60%作為分派獎金，其餘40%則作為社會福利財源，主要提供國民年金、全民健康保險準備及地方政府辦理社會福利、慈善等公益活動之社會福利財源，每年亦提供2至3萬個弱勢族群就業機會，若以1戶有3口來計算，就能照顧到6至9萬人，所以有了穩定的工作機會，社會安定也就相對增加許多。

李部長除感謝地方政府透過公益彩券盈餘的運作，讓社會更安定更祥和外，亦感謝所有銷售彩券朋友的辛勞，更感謝台彩公司在薛董事長的帶領下，及所有工作同仁點點滴滴的付出、運作及經營，讓彩券運作

制度及績效越來越好，亦愈來愈符合政府政策目的。馬總統及吳院長常講，政府是在做什麼？政府是在替大家服務的。今天財政部藉由公益彩券的經銷、發行資金盈餘的運用及透過地方政府應有的功能，就是要提供社會大眾更好的社會福利。再次感謝每天購買公益彩券的人，每買一份彩券就可表達一份愛心，每買一份彩券就可以多一份愛心財源，讓社會充滿溫馨、和諧，也謝謝現場所有鄉親朋友蒞臨指教，共同把愛傳出去，用我們的愛心，讓社會大眾知道各縣市政府和公務部門如何運用公益彩券盈餘及回饋金，使眾多經濟弱勢家庭、身心障礙兒童等弱勢族群獲得更多關懷與救助，並呼籲大家一起「投注希望，分享大愛」，讓公益彩券的愛心與公益傳遞到台灣每個角落。

為使民衆更加瞭解公益彩券及其盈餘運用，活動分為公益彩券成果展示區、戶外親子互動攤位區及舞台區；成果展示區展覽25個地方縣市政府、內政部、中央健康保險局辦理社會福利及公益慈善活動成果，戶外親子互動攤位區則提供大頭貼拍照、塗鴉、九宮格遊戲及各種DIY體驗活動；舞台區則邀請多位知名藝人和團體表演，一連兩天的活動，讓民衆瞭解政府在做什麼。

另為了讓公益彩券朝向更健全發展，財政部亦於11日邀集相關學者、經銷商與各縣市政府代表舉辦「公益彩券發行之回顧與展望座談會」，並由財政部李部長主持，同時也邀請台灣科技大學財金所教授劉代洋、空中大學公共行政系教授李允傑、政治大學財政系教授周麗芳及世新大學管理學院院長徐仁輝等學者，及各地方政府代表、彩券商會與公會等相關單位，從制度建構與實務經營等不同面向進行研討，並提出專業評論與建言，提供各界充分對話溝通管道，增進相互瞭解。

經充分討論後，與會代表提供諸多建言，例如可以從強化通路發展與品牌形象、增加創意行銷與製造話題、修正獎金課稅問題及成立專責單位輔導經銷商經營品牌設計等方面著手，同時進行消費者購買彩券行為與動機之研究，並能夠多提撥預算用於促進公益彩券的產業發展，多管齊下，將公益彩券的餅做大。

李部長就與會學者及經銷商建議表示，只要是對於公益彩券發展有幫助，財政部皆會盡力去促成，以達雙贏局面。因此，財政部會將這些建言，透過相關政府機關、發行機構及經銷夥伴之間的共同努力，一起研議解決的方法，以期增加未來公益彩券的買氣。

大步向前開創黃金10年 後ECFA關務創新服務

從關務觀點看ECFA之重要性

根據世界貿易組織（WTO）發表「2009年國際貿易統計」，2008年中國已經取代德國成為世界最大之工業品出口國，中國的工業產品出口年增長率是德國的二倍，達到25.2%，歐盟對歐盟以外國家之出口量雖占首位，但中國與其之間的差距正逐漸縮小中。中國大陸也已經超越日本成為全球第二大經濟體，其強大消費能力足以成為世界市場；中國大陸更是我國的最大出口地區，第2大進口來源。因此，就關務角度而言，兩岸簽署ECFA，除透過關稅減讓，使我國貨品得享有低關稅進入大陸市場，有助於業者掌握大陸擴大內需所帶來的商機，及利用兩岸進行產業分工，優勢互補，提升出口競爭力及市場占有率外，外商亦可掌握台灣既有產業的優勢，及兩岸供應鏈連結之契機，以台灣為跳板進行兩岸產業運籌管理與全球佈局，創



財政部關政司/司長 王亮

造更多的就業機會。

關稅降低後，出口增加，以及兩岸產業合作創新，均可增加國內就業機會，此外，列入ECFA早收清單之貨物，必須符合臨時原產地規則方可享有較低的關稅，其他國家產製之貨品不能直接透過我國轉運大陸而享有優惠關稅，必須在我國進行必要的加工作業，以取得原產貨物之資格，因此，透過原產地規則貿易轉向之功能，可吸引外人來台投資設廠，亦可創造就業機會。如果中國大陸低價貨物大量進口對國內類似產品業者造成損害時，亦可透過反傾銷及防衛措施等貿易救濟措施，以維護國內業者利益。

另外，ECFA簽訂後，兩岸可建立制度化關務協商機制，協商解決兩岸貨物通關糾紛或爭議問題；例如協調解決兩岸海關對於貨品稅則歸列認定之歧異，兩岸可洽簽關務互助協議，就通關便捷洽談關務合作項目，兩岸海關通關作業規定不同，通關環境不熟悉增加貿易的不確定性，兩岸通關便捷合作可增進通關環境之透明，使業者因兩岸通關作業透明化而掌握貨物通關流程，減少不確定性，業者因商業的可預測性及穩定性提升而增加競爭力。



ECFA簽訂後雙方調降關稅情形

簽訂優惠性貿易協定，最受關注的是關稅減讓項目及降稅期程，ECFA我國與大陸之貨品貿易開放產品項目及降稅方式如下：

- (一) 我國對大陸降稅之早期收穫清單計有267項（包括石化產品42項、機械產品69項、紡織產品22項、運輸工具17項及其他產品117項），依其稅率不同，分別於三年內將關稅調降到零；稅率小於或等於2.5%者，於2011年降為0關稅，稅率大於2.5%小於7.5%者，分2年調降關稅（2011年降為2.5%，2012年降為0%），稅率大於7.5%者則分3年降為0%，2011年降為5%，2012年降為2.5%，2013年降到0關稅。
- (二) 大陸對我國降稅之早期收穫清單：計有539項（包括農產品18項、石化產品88項、機械產品107項、紡織產品136項、運輸工具50項及其他產品140項），也分3年調降關稅，原則上稅率小於或等於5%者，於2011年降為0關稅，稅率大於5%小於15%者，分2年調降關稅（2011年降為5%，2012年降為0%），稅率大於15%者則分3年降為0%，2011年降為10%，2012年降為5%，2013年降到0關稅。

後ECFA關務創新服務

國際間海關共同需面臨的最大問題是，海關業務量隨貿易量不斷增加而增加，而海關資源無法隨之增加，因此，在資源有限情形下，平衡貿易安全與便捷最佳策略是運用現代化科技使海關現代化。為全方位打造優質關務環境，本部積極檢討簡化通關作業及鬆綁相關法規，更用心推動「優質經貿網絡計畫」，利用資訊科技建置「關、港、貿單一窗口」整合海關、貿易簽審及航港等邊境管理機關資源，縮短貿易流程及降低通關貿易成本；順應國際潮流，推動「優質企業認證制度」（AEO），鼓勵海關與業者建立夥伴關係，使守法之優良業者得享通關優惠，以及運用RFID電子封條促進跨境貨物移動安全、利用X光非侵入性貨櫃檢查儀及現代化貨物查驗技術確保安全貿易等，以建構安全、便捷、綠能之通關環境。

兩岸簽署ECFA後，業者對於快速通關及降低通關成本的需求也將更殷切，為擴大ECFA關務合作之效果，本部將提供優質的諮詢服務及輔導協助，以確保台灣產業充分享受ECFA的好處，以新思維配合業者需求規劃10項創新服務，打造台灣成為優質經商運籌基地，為台灣業者創造最大的利益：

1. 製作早收清單貨品稅則號別對照表：兩岸對於貨品分類雖然都採用國際商品統一分類制度（HS分類制度），但由於該制度前六位碼為國際碼，不能更動，8位碼屬稅則碼，兩岸間貨品種類不同，因此在稅則碼的安排不盡相同，海關對於貨品之認定亦不同，為使業者瞭解早收清單貨品在大陸所適用之稅則號別，本部已製作完成早收清單兩岸稅號對照表，將與陸方確認後提供業者對照參考。
2. 協助業者稅則預審：稅則預審有助於業者及早確認其貨品是否屬於早收清單貨品項目，與確定其貨物是否符合原產地規則而得適用ECFA優惠關稅，並可減少通關貨品因稅則認定問題而產生通關遲延情形，將協助輔導進出口商作稅則預審，以利業者預測交易成本並可便捷通關。
3. 宣導ECFA臨時原產地規則及關務作業程序：ECFA架構下兩岸共有806項貨品列入早收清單，為確保ECFA之關稅利益僅及於兩岸，避免第三國貨物搭便車，因此，必須符合ECFA臨時原產地規則之貨物才能享有優惠關稅，該等貨物亦須依照雙方商定之通關作業程序辦理通關。由於貨品種類繁多，產業發展情形不同，因此，每一項貨品均有其特定原產地規則，本部已規劃辦理宣導講習會，以協助業者了解早收清單有關原產地規則以及關務作業程序，正確適用相關規定。
4. 雙方海關建立連絡點解決業者通關問題：早收清單貨品通關，或可能發生一些爭議案件，雙方將建立連絡點及制度化的協商機制，以協助業者解決通關上的問題。

5. 推動兩岸貿易無紙化作業：兩岸貿易量相當大，將協商從通關附屬文件（例如原產地證明書、空運艙單、提單等）開始推動兩岸通關貿易文件電子化交換，以降低相同資料欄位重複key-in，並保障資料的正確性及真實性，縮短海關查核作業，加速貨物提領，並降低交易成本。
6. 推動兩岸供應鏈合作提升整體效率：兩岸供應鏈連結可避免重複作業，且可共享資源，並可有效控管物流安全，例如利用RFID可記錄貨櫃內貨物的內容，以及記錄貨物移動之功能，達到便捷及安全的目標。
7. 兩岸跨境貨況追蹤服務：目前關務、港務及倉儲業者已建立貨櫃動態系統，未來兩岸港口間合作就可將此系統連結，有效追蹤目前貨物的狀況，透過網路可以作線上即時的查詢，俾作運籌管理，提高物流的競爭力。
8. 推動兩岸相互承認優質企業（AEO）：AEO認證制度必須實施跨國相互承認始能擴大其效益，各國海關均積極推動AEO跨國相互承認，兩岸優質企業頗多，為便捷貿易，將積極協商兩岸相互承認AEO，使我國的AEO廠商貨物能在對岸快速通關並享受其他的優惠。
9. 推動保稅區合作：中國大陸有5大經濟特區（深圳、汕頭、珠海、廈門、海南），另有15個保稅區、若干保稅物流園區及14個保稅港區。其中保稅港區是經國務院批准設立，在港口作業區和與之相連的特定區域內，集港區作業、保稅加工、保稅倉儲物流三個功能為一體的特殊海關監管區域，是中國開放層次最高、優惠政策最多、作業程序較國際化之保稅港區，性質上類似於我國之自由貿易港區。台灣自由貿易港區腹地較小，因此，策略上必須結合其他保稅區，或以大陸作為腹地發展港口物流，尤其，近年大陸積極利用各沿海港口結合保稅物流發展保稅港區，以稅港區作為進軍中國-東南亞國協自由貿易區之踏腳石，今年5月福州保稅港區與基隆自由貿易港區簽訂「兩區對接協議」，惟僅屬港口作業合作協議，如能擴大合作內容包括關務作業，則兩岸貨物往來可透過兩岸自由貿易港區之間綠色通道，分別進入台灣及大陸市場，則可實現兩岸保稅功能互享、優勢互補、企業互動、資源互用、共同打造連結亞太區域之港口物流中心。
10. 推動關務風險管理合作：兩岸旅客及貨物量大，要建構便捷及安全的通關環境，必須推動風險管理合作，俾共同篩選高危險群，以確保合法的旅客及貨物能無障礙通關；同時將積極推動洽簽兩岸關務互助協議。



部長主持「強化政府重大公共建設財務規劃方案講習」之綜合座談

財政部國庫署/科長 陳曉鈴

三、運用財務策略，省錢、找錢、賺錢、會用錢

我國一年GNP計13兆，其中政府部門約占20%，餘80%為民間消費、投資等。若我們設計一套機制儘量讓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將有助擴大民間投資，並藉民間的活力與效率，加速完成並提升建設品質。其實早在劉銘傳時代，台北到基隆、新竹的鐵路就是採BOT的概念興建。另外，台北市從二十幾年前麗晶飯店首創設定地上權的案例，尚有前述101大樓BOT案，以及近來市府轉運站也是民間投資興建，透過多功能使用，讓terminal bus station與賣場、旅店、各種的商業設施結合，以商場營運收益作為支應車站養護財源；同樣的交九轉運站、12個運動中心等都藉引進民間企業力量、經營效能興建營運。

從以上案例可以發現，運用各種財務策略、尋找適當財務資源，業務就可順利推動，所以有錢沒錢不是問題，而是有錢要會用錢，沒錢要會找錢，最好做事還能賺錢，其關鍵在於業務規劃。所以，業務單位同仁的觀念相當重要，尤其各級核稿都要協助讓計畫發揮價值工程的功能，除了前述結合土地開發及跨域整合、BOT模式等讓計畫加值的做法外，從小處節減經費也是不可忽略的，例如曾有公園的花臺設計貼大理石，若以美觀來看似乎不錯，但是花草長出來會蓋住大理石，如此一來貼大理石的效益就不存在，形成浪費，凡此種種都需思考採用合理的設計。

此外，中央政府主管的特種基金（營業基金20多個、非營業特種基金100多個），中油、台電、台糖土地等資源，能否有效活化運作，發揮變產、置產、永續經營目標，均有賴業務相關單位的規劃。舉例來說，財政部所屬台灣菸酒公司，全國各地有眾多的廠區，因環境改變，有些酒廠因部分酒品銷售減量，廠區的使用率降低，空間閒置多年，然廠區結合地方文化、觀光發展即產生增值，每個部會假如都有這樣的思維，將因可用資源的有效運用，創造商機，並增裕庫收。

四、鬆綁創造商機，改變因應未來

台語有句俗諺「捏緊緊死翹翹、放開開活跳跳」，引用這句話的意涵，我們應該體會一唯有鬆綁，才有商機；唯有商機，才能培養稅源；唯有培養稅源，才能增裕收入，是個良性循環。過去政府機關同仁處理民衆申辦案件，常以不行、不准、不可、沒規定，甚至還以要罰錢的說法應對，容易引起民怨，倘若多思考一下，告訴民衆一怎麼做就可、怎麼做就好、怎麼做就沒問題、怎麼做就很順遂，就能有效解決民衆困難，提升服務品質與機關形象。人在公門好修行，要以民衆的角度，思考如何做，儘量想方法解決問題。過去常聽到經費不足、人力不足的說法，建議同仁絕對不要說沒有錢，絕對不要說沒有人，因為處理問題的關鍵仍是各位同仁，須要保持「我變、我變、我變變變」，不僅「觀念要變、態度要變、方法要變」，同時要「反應快、動作快，成長才會快」。

為經濟發展，政府要扮演火車頭，加速公共建設、帶動投資，近來已積極推動愛台12建設、六大新興產業發展，並全力招商中，希望提供更多商機、促進就業、繁榮經濟，其中財政部扮演協助的角色，配合國有土地的提供、租稅制度的改革、銀行資金的融通，真正的核心還是在計畫內容。財政部本於協助立場，對於各機關提出的建設計畫，絕對不會說沒錢，不能做事，而是提供一怎麼做省錢、怎麼做不花錢、怎麼做能賺錢的方法，接下來仍需計畫主辦單位思考、規劃、推動。最後，提供16個字供參考一認識問題、探討原因、研擬對策、落實執行。相信基於使命感，用心思考、積極任事，即能從工作中得到成就感。相信在各機關共同努力下，各項公共建設將能順利完成，以符合民衆期待、因應發展需要，並提升國家競爭力。

強化政府重大公共建設財務規劃方案講習



財政部為強化各機關對公共建設財務規劃之觀念、協助其以新思維研擬建設計畫財務策略，特別於99年8月間假財稅人員訓練所，舉辦2期「強化政府重大公共建設財務規劃方案」講習會，廣邀中央機關及地方政府參與，部長親臨主持各期綜合座談會，除解答與會人員提問外，並說明如何彈性應變、解決問題，以及如何運用資源、強化財務策略、推動公共建設，以下為部長談話重點：

一、業務財務法務三務一體，相互配合支援克竟其功

政府存在目的係為服務人民、提供良好的生活環境，滿足民衆的期待，基本的是「路平、燈亮、水溝通」，「山清、水綠、環境好」，「公安、交安、市民安」，進而創造「繁榮、富裕、經濟好」，再提升生活內涵至「溫馨、和諧、社會好」，這就是各機關共同的責任，而機關整體的運作一業務是核心，財務是支援，法務是配合，也就是說為了業務推動，業務主管單位除了擬議完善的計畫外，還要思維可行的財務策略，必要時還需主導法規的立法或修正，方能達成業務目標。因此，財政部安排2場次講習課程，邀請行政院主計處、工程會、經建會及本部相關單位，分別從整個國家財務角度分享如何運用非營業特種基金、促進民間參與、活化運用國有財產，以及強化研擬與審議整合型公共建設計畫的財務策略。希望業務單位一改過去等待獲配公務預算再推動計畫的做法，以系統思維加強業務規劃，除了要能開源節流一增加計畫價值、減少費用支出之外，並可結合土地開發及跨域、跨部門計畫整合、與異業結合、策略聯盟等策略作整體規劃，以利長期財務調度。

二、創新計畫思維，縝密財務規劃

業務同仁的思維若能夠開創一點，很多事就可以做，發揮創造商機、培養稅源、充裕稅收的功效。舉例來說，曾是世界最高的101大樓，由政府提供土地以設定地上權方式，由民間投資約6百億元，以6年的時間興建完成，台北市政府第1年即收到206億元權利金，而每年租金收入，加上房屋稅、地價稅計約4億元。另達成西部走廊一日生活圈的台灣高鐵，也是由政府與民間部門合作，採BOT方式開發，設定地上權35年方式，透過業者、銀行、政府三方合約融資，民間投資約4千億元，以不到6年的時間完工營運。反之，過去某派出所的1棟4層樓辦公室興建計畫，因為等待逐年編列公務預算執行，以致歷經12年才興建完成。又例如，經常在選舉被列為政見的金門大橋，十餘年來因預算不足遲遲無法興建，近來採取創新的計畫思維，以短期的建設搭配長期財務規劃，結合土地開發、多功能使用，規劃由金門縣成立基金支應所需財源，預期興建完成後20年，將有土地開發30億元、通行費約17億元及收取沿橋掛設纜線送油、送電、送資訊通信約13億之使用費等，計約60億元之開發效益，高於建橋57億元之需求。因此，若藉由金門大橋興建及營運基金辦理貸款，以短期3年興建完成，並以長期20~30年間相關收入慢慢償還貸款，毋須公務預算即可完成，這即是財務策略的功效。

國際租稅班第26期外籍學員受訓心得

Decision, whether I want to participate in 2010 International Taxation Academy was probably one of the easiest and one of the most important I ever made in my life. I assumed that my participation in 2010 International Taxation Academy, in a training program with a long tradition, is a very good opportunity to get a lot of professional information and knowledge, meet many interesting people and, at the same time, to get to know country, about which I had that time only brief information. Therefore I knew it was an offer I could not refuse. And I can say I was right.

Topics selected for 2010 ITA were all very interesting for me and closely related to my daily work. All instructors were people with professional background and practical experiences in the area of international taxation and that was guarantee for a high level of quality of educational part of 2010 ITA. Transfer pricing, fundamentals of international tax law and offshore tax enforcement are all part of international taxation. International taxation is the area that is still developing and, having regard to globalization of business, is still getting more and more important. Each topic is very extensive and it is not possible to explain it in details to participants within limited time framework. Although I would like to learn more about transfer pricing methods and their application in practice, for example through solving more case studies, I am aware that time designated for this topic did not allow us to deal with it in more details. On the other hand presentation regarding fundamentals of international tax law provided me with a lot of new and interesting information, which broadened my horizons and in many cases completely changed my view on this area.

2010 ITA was also a great opportunity to know Taipei and Taiwan, its culture and history. Many extra curriculum activities organized by MOFTI enable me to visit and get to know attractive places in Taiwan. Taipei 101, Shilin Night Market, Danshui Fishman's Wharf are only some of places I have visited and will remember for the rest of my life thanks extra curriculum activities and also thanks willingness and kindness of local participants.

It were not only local participants, but also all employees of MOFTI, counsellors, and all other people participating in organization and running of 2010 ITA, who do their bit, so that my stay here in Taiwan was pleasant, comfortable and unforgettable. All those people were always kind, smiling and prepared to give advice, help, or even to accompany us to a place we wanted to see anytime we asked them.



Things we do in life often have measurable results but the extent of their impact is often difficult to quantify. And that is the case of 2010 ITA for me. Even if I could measure what I learned during my participation in 2010 ITA, the real effect would be priceless. New information and knowledge I learned, and which I will certainly use in my everyday work, experiences and above all people and new friends I met here, are all what I am very grateful for. Thank you all very much for that! It was honour for me to participate in 2010 ITA!

*Ako sa máš
Radomil Kurka
Slovak Republic*



(斯洛伐克學員)

By Khalid Hanatleh -from Jordan.

I enjoy taking that opportunity to visit Taiwan. It is a beautiful country and has very nice people. I don't feel like a stranger in Taiwan because people here are so friendly. If I got another chance to visit Taiwan at another time, I will be glad.

I'm surprised for usual life and your culture. The 2010 International Taxation Academy is the best training program that I've been invited to.

The first week we have a long time of lecture and more quantity information has been discussed, I take useful information about many subjects such as Transfer Pricing and Tax Treaty arbitration. The professor made a good work with us. Thank you, Professor Per Juvkam.

The second week we had international taxation law, which is an excellent subject and I think the professor has chosen the best method to compare the taxation between different countries about tax rate and other elements. It was a good subject, and again thank Professor Brad Mcphail.

This program will be useful for me to improve my job in my country.

About extra activities that were planned by MOFTI, I've visited many places like: Open night market, it's a beautiful place because it symbolizes Taipei beat heart. The National Palace Museum it's also a wonderful and amazing place which teaches the country history. To go at The Yilan Museum you have to pass a tunnel that is the longest tunnel in Asia. On that way I saw field rice, and it's the first time I see so much rice in my life. The Yilan Museum is a nice place with a great architecture very close to the Pacific Ocean. When I visit Taipei 101, the tallest place in Taiwan I was amazed by that building. It's so beautiful and so high the people seems like ants in the ground when you watch them inside the building from the 89th floor.

It is not possible to make a remark about the time spent in MOFTI, how comfortable I felt as a foreign student, because the MOFTI staff have been wonderful, friendly that's why more services and facilities I have. I've made a lot of new friends that I can be proud of, thank you Mr. James, Emily, Rita, Betty, Jessica, Jennifer, Jessie, Dan, Regine, Albert and Octavis and all classmates from the class.

I would like to express my thanks to the Government of Taiwan for its invitation to participate in a highly professional and perfect organized training activity, and the local participants for their collaboration. I wish all of you have a great life and more advances.



مرحباً

(約旦學員)



Dear Ministry Of Finance Training Institute,

I would like to express my sincere gratitude for your generosity in funding my stay here at the MOFTI and participation in the 2010 International Taxation Academy Program. Taxation field has been a passion of mine since I started my work at the National Economic Development Board in Libya. Now as a financial manager administrator, your contribution has allowed me the opportunity to experience international knowledge in an unparalleled environment. I cannot think of a better place than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in Taiwan for me to have my first experience.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Training Institute is a platform for promoting service quality and administrative efficiency, and I am thrilled that I was able to become part of that community.

Everyone I have met here has been eager to help me learn and share their experiences and expertise. Through this program, I was able to communicate with some of the best minds in my field and learn from some of top professors in the field of international taxation as well. I entered this program with only a minimal amount of knowledge under my belt, but leaving here I feel that I will be so far ahead of my peers at work. I have learned valuable things that I would never have been taught if it weren't for this program. I have had the opportunity to learn about transfer pricing and its importance to various stakeholders, also the fundamentals of international tax law which before this summer I had little knowledge about. I was also given the opportunity to live among some of the brightest, most driven professionals in the field of taxation, which is a unique experience in its self; for that, I am truly grateful.

I have heard about MOFTI from previous Libyan participant. Since then MOFTI has sat on a high pedestal in my mind all that time. To have the opportunity to participate and experience the entirety of the 2010 International Taxation Academy program is a gift that will not soon be forgotten. I have known that the MOFTI was a training platform with the purpose of acquiring the latest knowledge and techniques to deal with the complex tasks performed by the Ministry, but not until this summer, did I understand the imminent importance of this institution. MOFTI links professionals worldwide and opens its doors to all who wish to increase their knowledge. I feel truly privileged to have been chosen to participate in this Program and get in touch with the wonderful experts and collections staff who dedicate their lives to the advancement of the finance fields and the educating of the local and international participants. On behalf of all Libyan people I full heartily thank you for your support and I wish you sustainable success.



Sincerely,
Rida Elhoderi

مرحبا

(利比亞學員)

The 2010 International Taxation Academy, Taipei

In the recent years some of my colleagues attended the International Tax Academy organized by the Training Institute of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Taiwan. All of them returned to Budapest with delightful experience and told us that they had enjoyed very much their stay in Taipei.

It was me a great pleasure to know the possibility that I would attend the seminar to be held in Taipei 12-30 July 2010 as well. I was waiting for my journey with excitement, as I had heard previously about the special beauty of the nature, the friendly people, the fine local food and the great economic results of Taiwan. After having heard the stories of my colleagues, I became even more curious.

I was very glad that the topics of the seminar chosen for this year were very important, current and in a narrow connection with my work.

The day of my departure arrived, and I got to Taipei after a very long flight. The entry was expedite and from that moment everything was very well organized. A gentleman picked up me at the airport and we arrived in the MOFTI in a short time, where it was given a warm welcome to me. I spent the next three weeks in a large comfortable room, in a well equipped building, where I felt at home, in this building were held also the lectures and served up the dishes.

I understood at my arrival that besides me seven other foreign participants and many local students would attend the seminar as well. This was interesting to me because I could meet specialists working in the field of taxation of different countries with whom I could not get acquainted otherwise. The meeting with the local participants offered me possibility to have a look into the everyday life of the country.

The first week Prof. Per Juvkam-Wold delivered lectures on the transfer pricing rules of the multinational enterprises. In the course of the lectures we knew not only the rules of transfer pricing, but we received more wide overview on the relating rules of the OECD and the European Union and on their application in the practice, further we received information on the Arbitration procedure.

The second week Prof. David Bradly McPhail acquainted with us the basic rules of the international taxation, and with the help of practical samples demonstrated us lots of taxation structures.

The third week Prof. Arthur Tracy Gomes held his lecture on the recent developments of offshore tax enforcement and offshore tax compliance.

All the lectures were great and I am convinced that many of the students can use the information received from the professors in their future work.

Our hosts organized us rich programs from the beginning to help us in spending our free time well and to know more about Taiwan. We visited the constantly busy night market, the Bitan bridge, the grand collection of the National Palace Museum and the Yingge Ceramics Museum, we made excursion to the mouth of the river and we had shopping opportunities in different department stores and shops as well. The Saturday's excursion was unforgettable for me, when we visited the exhibition on the history of Taiwan in the Lanyang Museum. The Taiwanese people must be proud of this wonderful institution. It was a special pleasure for us that we could meet the young children of the employees of MOFTI, who enjoyed also very much the trip.

An exciting event was for us the visiting of Taipei 101, where the modern architecture has been mixed with the traditional elements. We could enjoy the beautiful view of Taipei from about 400 meter high.

We were invited to visit the Financial Data Center, where we obtained an insight into the most up-to-date data processing of the Tax Authority. We visited further the center and maintenance plant of the Taipei MRT. I was delighted that Taiwanese people are so proud of their subway.

In the course of the lectures and the programs, during our staying here we could feel the tender care of our hosts. I would like to give my special thank to Emily who paid attention even to the minor details as well.

We have spent our free time brightly together with the foreign participants. I will keep them in my good memory.

The local schoolmates helped us always, they came with us when we went shopping, visited the zoo and they spent also their weekend with us. As an extra program we admired the CKS museum and the Garden.

A special thank to Huang, Ben, Patricia, Emily, Stefany and Regina for the time spent with us and that they have taught me to use the chop stick and thank Rita for the excellent photos.

As a summary, I can confirm that the amiability, courtesy and friendship of Taiwanese people went beyond my expectation, further I do not want to forget the fine foods.

Finally I would like to thank the Director General Cheng, Chih-Chen and the staff of the MOFTI for the opportunity that I could attend the program of the International Taxation Academy in Taipei, the knowledge acquired here, the wonderful experiences, the excellent organization and the generous hospitality.

Hogy vagy?
Agnes Supala

(匈牙利學員)



妙談夫妻購屋

財政部賦稅署中部辦公室/專門委員 黃瑞豐

一、前言

俗諺說「金窩、銀窩不如自己的狗窩」，夫妻要過著甜蜜又幸福美滿的生活，首先就必須要有一個屬於自己名下的窩。能夠擁有自己的房子是許多人的夢想，而一般新婚夫妻或已婚夫妻在首次購買房屋、使用房屋、出售或互相贈與房屋，甚至再重購，房屋這些相關問題對於夫妻本身的權益及保障等，都是眾所關心之話題。本文就為大家介紹夫妻購屋點點滴滴，以保障讀者瞭解自身權益，進而節稅節費，以避免花錢傷神，或官司纏身。

二、首次購屋，避免契約糾紛

告別單身結為夫妻，首次購屋乃人生重大事宜，由於目前臺灣有關房屋預售制度仍未臻健全，究竟消費大眾在簽訂預售房屋或購買成屋時，要注意哪些事項，才能保障自己的權益呢？在此建議您，不妨從以下幾個方向著手：

(一) 購買中古屋需注意哪些重點？

1. 買中古屋要比買預售屋安全得多，不過在判讀房屋品質和價位掌握上，專業性不夠的夫妻還是會碰上頭痛的問題。因此，找一位熟悉房地產的友人(建築師、建設公司頭家或建材行老闆最好)一同去看房子，確實有其必要性。
2. 看到喜歡的房子後，應該立即向屋主或仲介經紀人索取確認產權狀態的各項資產，包括土地和建物權狀的影本及謄本，地籍圖、建築物平面圖，並要對方出示所有權授權書。
3. 確認購買之房屋並無任何糾紛之產權後，直接與出賣人或仲介經紀人簽訂買賣或委託銷售契約書，約定雙方之義務，簽約時特別注意確認簽約的人是不是房屋所有人，房屋有否租賃關係，並調閱簽約當日之土地及建物謄本，以瞭解房屋產權設定異動情形，還有稅費、交款、交屋日期等也要約定清楚。

(二) 購買新成屋有哪些要訣？

1. 新人擁有新屋、新家是新婚夫妻夢寐以求的，新成屋雖是「看得到」、「摸得到」卻非絕對「眼見為真」，因此購買此類產品應要求業者提供預售時興建說明書，就看得到的部分逐一對照，看不到的部分，應要求提供監工紀錄及照片，掌握施工品質是第一要務。
2. 貸款單純、年限愈長愈好，較穩當的做法是將公司貸款合併加入銀行貸款，並將期限延長，最好透過自己有往來之銀行爭取最高額度、最低利率。
3. 認清「先建後售」、「地主保留戶」與「餘屋」之差別，以免買到瑕疵較多，品質較差之房屋，此外還須善用各種銷售之優惠條件，以降低遷入後之必要開支。如送裝潢、家具、家電或爭取有關未來管理成本補貼等。
4. 選訂購買之房屋後，其簽訂契約書要點同前項。

(三) 購買預售屋需注意哪些事項？

購買預售屋由於是購買期貨，夫妻只能憑有限資料猜測未來完工之狀況，風險較購買中古屋、新成屋為大，因此要格外小心，以下是需注意之重點：

1. 先查核「建築執照」瞭解使用分區的編定是住宅區、商業區、工業區等，並瞭解建物各層使用用途。
2. 確定「投資興建」公司過去實績、口碑與施工品質。
3. 多方比較價位之合理性。
 - (1) 貨比三家不吃虧，多徵詢附近同類型產品行情。
 - (2) 由縣或(租賃行情)推算，如租金/月×350即為住宅產品參考價。
4. 保留所有銷售資料，如海報、名片、銷售輔助資料等，未來出問題在法律上均有效。
5. 正式簽約前，先取得契約審閱權約7天，請專家協助，逐條審閱，並有權修改合約。
6. 在契約上應特別注意，購買坪數、主建物、附屬建物、樓層公

共面積及公共設施、持分比例、地下室、屋頂權、付款及完工保固期限、稅費負擔等。為避免坪數縮水，均應詳加記載清楚。

(四) 簽訂預售房屋買賣契約要注意哪些事項？

1. 約定契約審閱期限，由於契約多半是建設公司擬定，購屋者則要求在一定期限中，將契約書攜回，研究自身的權利義務，避免匆忙中草率簽約所造成的後果。
2. 確實審查建商所推出的預售屋是否取得建照執照，產權是否清楚、土地座落的地段、地號、建築面積，最好能分別記載室內及公共設施的面積。
3. 深入瞭解稅費項目及金額，並記載在總價方面，是否受物價波動影響。
4. 注意貸款金額、年限、期數及利息規定。
5. 簽約時對於面積誤差問題，以及地下室、屋頂等公共設施之使用及歸屬權，應詳加約定。
6. 對於房屋構造及設備(如門窗、廚衛設備)、保固期限等，應明定於契約中。
7. 明定交屋期限。
8. 簽定產權過戶時，雙方應提供各項證明文件。
9. 要求在合約上加註「若賣方因產權不清、一屋數賣等情事，致使無法如期交屋時，應負賠償責任」之條文。
10. 交屋後切記保留契約，勿任交建商收回撕毀。

三、夫妻何人名義登記產權，攸關稅不稅問題

夫妻決定購買房屋後，究竟要以夫或妻之名義登記產權，表面上雖是無關緊要，畢竟目前民法已規定夫妻婚姻關係存續期間取得之財產，分別為夫或妻之原有財產，各保有其所有權，但在實際辦理房事時，夫妻互相贈與財產包含土地、房屋雖免課徵贈與稅。且夫妻互相贈與土地也不課徵土地增值稅，唯獨夫妻互相贈與房屋仍必需課徵契稅，問題是以夫或妻何人名義登記產權，事先須要先作個決定，這個決定除了配合將來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及住家用稅率課徵房屋稅外，也顧及到有朝一日，如因重購自用住宅，土地可選土地增值稅，房屋可抵繳或退還綜合所得稅，這是較有遠見且更積極的節稅規劃。當然問題的重點還是在於夫或妻之名義登記後不要有輕舉妄動的念頭，以免多繳冤枉的稅。要而言之，遺產及贈與稅法第20條第1項第6款已規定，配偶相互贈與財產不計入贈與課徵贈與稅，土地稅法第28條之2又規定，配偶相互贈與之土地不課徵土地增值稅，惟再移轉時要追溯到前次贈與之原地價計徵。故夫妻首次購屋，究以何人名義登記，攸關日後的房事，報不報的妥當，稅不稅的安穩，均要慎重考慮，以免徒增報稅之後遺症。

四、產權登記後，莫忘申請優惠稅率課稅

不論是購買預售屋或新舊之成屋，通常在完成產權登記及交屋手續後，第一件要做的稅事，就是如何使該房屋及土地繳交較優惠的房屋稅和地價稅。由於目前台灣地區各縣市稅捐稽徵處(地方稅務局)，對於納稅服務事項，舉凡涉及納稅義人之權益問題，都相當重視，為避免日後徵納雙方之納稅紛爭，在土地所有權移轉現值申報收件時，即可填報申請書附聯，完成所有自用住宅用地按優惠稅率課徵地價稅及按住家用稅率課徵房屋稅之申請，待日後再補附相關文件即完成手續。另外在房屋稅所有權移轉契稅申報核發稅單或新建房屋完成稅籍核定時，稅捐處或鄉鎮市公所也會附寄空白自用住宅用地申請書，同樣輔導新所有權人務必如期申請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及按住家用稅率課徵房屋稅。還有各縣市稅捐稽徵處也會在土地所有權移轉土地稅籍厘正時寄發通知輔導函，同樣的輔導新所有權人，務必如期申請優惠稅率課稅，在這麼多的層層輔導下，新所有權人應不致會有所遺漏而忽略了納稅優惠的權益，就算忘記了，也會注意到申請截止日前幾天新聞及報紙的宣導，無論如何，地價稅只要在每年9月30日前申請，房屋稅在登記後隨時申請，即可於當期享受優惠稅率課徵地價稅及房屋稅了。

有關申請按自用住宅用地優惠稅率課徵地價稅之適用要件，非常簡單，只要土地所有權人配偶或直系親屬於該地辦竣戶籍登記，且地上房屋

亦為土地所有權人、配偶或直系親屬所有，沒有出租及營業，該土地面積以都市土地3公畝，非都市土地7公畝為限。至於申請按住家用稅率課徵房屋稅，目前係採實質住家使用之課稅原則，只要作住家使用，無論是自用或出租，均可適用。

夫妻成家後，在創業上或許須要投資於獨資、合夥或公司企業，該企業在取得土地與房屋時，也會涉及到前面所談到的房事問題，包含簽約、產權登記、交屋及租稅優惠之申請等，於此不再贅述，但對於該土地及房屋有否申請按工業(工廠)用地優惠稅率課徵地價稅及按工廠減半稅率課徵房屋稅，仍是要留意的事情，千萬不要以為前手業已申請而忽略了再提出申請，畢竟現行之租稅體制，有關優惠及減免之適用，均以申請且核定為要件，故土地或房屋如所有權有異動，其優惠稅率之課稅是要重新申請的。不過也順便一提的，稅捐單位還是有諸多的通知輔導函件，提醒新所有權人不要忘記優惠稅率課稅的申請，以確保納稅義務人之權益。

夫妻除了投資於工商企業外，也有投資於農業生產者，以目前政府的農業政策走向，所有農民的租稅均以優惠豁免為原則：換言之，農地農作房舍，必須農地農用，才有免稅之適用，否則不但要課稅，且還有處罰之規定，身為農民之夫妻，尤須留意。現行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土地課徵田賦，而田賦在民國76年第2期停徵迄今，形同免徵地價稅。至於農作物之房舍，如禽畜房屋、培植溫室、育苗室、繁殖場、抽水機房、燻菸房、烘乾房、農機倉庫、堆肥舍等亦可申請免徵房屋稅。

有關申請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工業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及按住家用稅率、工廠減半稅率課徵房屋稅，除其申請期間前已述及外，其應檢附之文件，自用住宅用地為該地辦設戶籍登記之戶籍文件及該土地建物權狀等。工業用地則為使用計劃圖或工廠設立許可證及建照執照，已開工生產應檢附工廠登記證，至於住家用房屋稅率係以實際住家使用為準，而工廠減半稅率之房屋稅，除實際供工廠使用外，還必須檢附自有之工廠登記等。因此為配合上述檢附之文件，夫妻所有之房屋，宜應謹慎規劃在辦妥手續後再依上開規定檢附文件，俾憑辦理優惠稅率課稅。

五、重購自用住宅退稅宜須善加運用

夫妻辦房事，最感與趣盎然的，莫過於再一次辦理房事。因為累積了房事經驗，為了住的更舒適，也為了工作的方便及家庭成員中的需求，甚至也為獲利了結，必需重新另立新窩。凡此，幾乎是家庭成長過程中，必須謹慎而加以思考的方向。當然有了第一次的房事經驗，對於再次購買房屋，理當是駕輕就熟，熟能生巧，且經驗老到，毫無忌憚才對。因此，重購房屋，除當事人該注意之事項，前面已說明的相當清楚外，對於夫妻再辦房屋，關係到本身最大的權益，應該是出售時如何適用優惠稅率及如何辦理重購自用住宅的退稅等問題，因自用住宅用地課徵土地增值稅，一生僅有一次機會，且在重住宅退稅中尚有土地增值稅及綜合所得稅之區分，夫妻要運籌帷幄，仔細盤算、善加運用，除可節稅並增加收入外，亦應避免遭受追繳稅款，才是上策。

出售土地宜須申請按自用住宅用地優惠稅率以10%課徵較為省稅，否則就要以一般土地按20%、30%、40%稅率課稅，其間相差約有3倍之多的土地增值稅負擔。適用自用住宅用地的要件，其設籍、面積、建物所有權人均與地價稅的自用住宅用地要件相同，於此不再贅述外，有關較為重要的差異點就是土地增值稅之自用住宅用地適用以一次為限，且還須一年內無出租及無營業，其建物之標準評定價格要占該土地公告現值十分之一以上，但完工一年內之建物不在此限。因此，在適用上仍需選擇較適當且節省稅額最大的時機。至於有關重購自用住宅的退稅要件及應注意事項則說明如下：

(一) 重購自用住宅之土地，退還土地增值稅

土地稅法第35及36條規定，土地所有權人出售自用住宅用地，自完成移轉登記之日起，二年內重購自用住宅，其新購土地地價超過原出售土地地價扣除繳納土地增值稅後之餘額，得向主管稽徵機關申請就其已納土地增值稅額內退還支不支付新購土地地價之數額。前項規定土地所有權人於先購買土地後，自完成移轉登記之日起二年內，始行出售土地者準用之。又所請地價係指出售及新購土地，各該次申報移轉現值計徵土地增值稅之金額為準。土地所有權人因重購土地退還土地增值稅者，其重購之土地，自完成移轉登記之日起，五年內再行移轉時，除就該次移轉之漲價總數額課徵土地增值稅外，並應追繳原退還稅款，重購之土地，改作其他用途者亦同。

重購自用住宅用地退稅，在「人」的方面必需土地所有權人要同一人，夫妻是不可以互相為出售人及重購人，在「地」的方面，必需自用住宅用地，且符合稅法之要件，在「價格」方面，重購價必需高於出售價，但出售價要扣除土地增值稅，其價格仍以申報課徵土地增值稅之移轉現值為準，在「時間」方面，重購日或出售日之間不得超過二年，在「面積」方面，必需在都市土地3公畝，非都市土地7公畝之範圍內，在「使用性質」方面必需出售地與重購地均為自用住宅用地使用，且重購地還須申請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始有退稅之適用。至於「先賣後買」、「先買後賣」，及「一次」、「多次」、「一處」、「多處」等，並無任何限制，且退稅請求權仍有五年申請期間。因此，夫妻之間只要在新購土地登記後五年內未移轉或改變用途使用，就可免受到退稅之追繳。

(二) 重購自用住宅之房屋，扣抵或退還綜合所得稅

所得稅法第17條之2規定，納稅義務人出售自用住宅之房屋所繳納財產交易所得稅部分之綜合所得稅額，自完成移轉登記之日起二年內，如重購自用住宅之房屋，其價額超過原出售價額者，得於重購自用住宅之房屋完成轉登記之年度，自其應納綜合所得稅額中扣抵或退還，但原財產交易所得已依本法規定自財產交易損失中扣抵部分不在此限。前項規定於先購後售者亦適用之。

重購自用住宅房屋退稅與重購自用住宅用地退稅，雖有部分之類似條件，但仍是許多不同的地方，譬如在「人」的方面，該建物(房屋)之所有權人，夫或妻是可以互相為出售人及重購人，在「房屋」方面，必需均要按住家用稅率課徵房屋稅，在「價格」方面，只要重購房屋價格高於出售房屋價格即可，惟其價格仍以該房屋申報契稅之價格為準，在「使用性質」方面必需作自用住宅使用，在「退稅」方面則是先抵再退，其餘「面積」、「管制時間」、「一次」、「多次」、「一處」、「多處」及「先賣後買」、「先買後賣」等並無任何限制，但切記申請「抵稅」或「退稅」，務必要在次一年度申報綜合所得稅時，檢附相關文件併同提出，方能抵繳或退還綜合所得稅。

六、結語

夫妻之房事，除涉及各類型之契約外，亦涉及各稅目之報稅問題，故如何避免房事中契約及使用管理之糾紛，如何稅與不稅，報與不報，在現行民法及各稅法均有明文規定。惟自民法於74年6月3日修正第1016條、第1017條及85年9月6日增訂親屬關係施行法第6條之1，並於86年9月26日公布生效屆滿一年後，夫妻婚姻關係存續期間，其所取得之財產各保有其所有權，且分別為其原有財產。另配合遺產及贈與稅法84年1月14日，87年5月29日及土地稅法86年5月21日之修正條文，夫妻間財產之移轉，除契稅互報與稅外，尚無令夫妻間足以擔心之稅賦。總之，夫妻的房事，與報稅仍具有不可分離之關係，最好是選擇只要申報而不需納稅，千萬不能琵琶別報再加稅，報得妙，稅得安穩，房事順暢，春風滿面，家庭幸福美滿。報不好，稅的方式不對，房事不順，家庭隨時興風起浪，懊悔莫及。聰明的夫妻，面對房事的點點滴滴，勸君務取金縷屋，勸君更惜房事足。



驚鴻一瞥 WASEDA

財政部關政司/副司長 謝鈴媛



個人因大學及研究所碩士班都在國內完成，能赴國外研習一直是個遙遠的夢想，服務公職二十年來，也從來沒想過有機會赴國外短期研習，這次有機會赴日本早稻田大學短期研習，內心非常的珍惜與感謝，盼望重回學生生活，每天背著書包上學去，漫遊在未曾謀面的早大校園裡。

早大的校園並不大，與街道及住宅緊鄰，早大創辦人太田重信的銅像是最具代表性的景點之一，不管晴雨，總是佇立在校園中，守護著每一個早稻田的學生。另一個最具象徵性的建築，就是大隈講堂，愛因斯坦、前南非總統曼德拉、前

美國總統柯林頓等重要人士均曾在大隈講堂演講。旁邊的鐘塔樓高125公尺（約38公尺），源自大隈先生的「人生125歲」的理念。

本次的研習，行政院人事行政局係委託早稻田大學安排，課程及參訪的議題概分為五大部分，包括日本公務人員制及公務行銷、全球化經濟與國家發展、經濟發展與區域整合、台中日之關係，以及日本防災計畫等，每天的課程都相當的緊湊，兩週的課程下來收穫很多，讓我了解日本當前的財政、經濟狀況，東亞區域經濟整合情形，以及全球化經濟之影響，釐清了我原本模糊不清的概念，奠定了我繼續研讀相關議題的基礎，也讓我體認到，身為一個公務員，若每天只埋首於公文的處理，是很容易與外界脫節的，如何保持一顆學習的心，不停的精進自己，是很重要的。

日本當前的財經問題－高齡化、財政狀況惡劣、無法因應全球化

日本在國人心中一直是一個建設、制度非常現代化，技術世界一流的國家，經濟力更是位於亞洲的領先地位，但近幾年經濟發展面臨瓶頸。日本當前經濟面臨的重要課題，包括高齡化、財政狀況惡劣、低生產低收益、創業精神薄弱等問題。日本約有四成的人口為高齡者，相較於美國、英國、法國、德國、義大利等主要國家，日本高齡化（65歲以上人口/總人口）的速度和高度均高於該等國家。高齡化速度太快以及老年人壽命的延長，使得年金制度成了日本政府難以應付的課題。而日本的財政狀況更是惡劣，日本政府的未償債務餘額即將達到GDP的200%，與上述主要國家相較為最高，財政狀況屬先進國家中最惡劣者。

日本經濟在1990年地價、股價急速成長引起的泡沫經濟崩潰後，再也無法維持高度的成長。日本的國際化程度相當高，但因標榜技術之獨特性，不符普遍性之需求，其產業分工背離資訊科技產業應有的橫向型發展模式，且因技術革新太慢，無法因應全球化之競爭而找不到出路，也就是說國際化不等同於全球化，以汽車為例，德國注重於設計及電池的生產，而日本仍停留於整車的生產，日本汽車產業無法因應全球化之產業分工模式。而日本的財政狀況惡劣，雖因擁有日本公債者多數是日本國內投資人，外國投資者僅佔5%，因人民對政府的信任，暫時不會面臨償還的問題，較不擔憂發生類似希臘政府破產的問題，惟如此高之舉債卻為政府施政埋下了一顆不定時炸彈，成為政府及未來子孫沉重之負擔，且長期大規模舉債，民間購買國債之意願將降低，國債之需求降低後，利率提高所帶來的影響，亦將會為日本經濟帶來更複雜不利之影響。這些日本的經歷及潛在的危機，國人應深深引以為戒。

全球化經濟之影響

「全球化」係指資本與勞動轉移頻繁，貿易及投資擴大，使世界各地的經濟關係更加息息相關。事實上全球化現象在歷史上從未停止過，只不過是近幾年來全球化之進展比較快速。全球化之影響不論是繁榮或是衰退，都會透過彼此間相互之關係擴展到世界各地。全球化之影響至1980年為止，開發中國家仍是原物料之供應端及中低級消費產品的銷售市場，到1980年以後，全球化影響產生了很大的變化，已開發國家轉而至開發中國家投資生產，使本國之就業外流，開發中國家的產品品質提升，與開發中國家產生競爭，大規模且快速的資本移動，使收益增加，但同時使金融市場轉為不穩定。

台灣與日本在全球化經濟中，經歷過程相似，1980年代，台、日企業紛紛至開發中國家如中國大陸、越南、泰國等國家投資生產，1990年代之

後，也歷經全球化經濟不良影響，日、台兩國之出生為1-1.2，為世界最低，兩國皆面臨人口減少問題，成長率低，內需不振，社會保障的負擔增加，對兩國的經濟來說，與中國的交易非常重要。中國人口仍不斷增加，市場規模日益擴大，日本想改變當前經濟困境，認為其出路在中國，而中國大陸為台灣最大貿易夥伴及出口市場，也是我國海外最大的投資地區，台灣為追求經濟成長，與中國發展穩定和諧之經貿關係亦是必然之選擇。

各國積極參與區域經濟整合追求經濟成長

世界各地區的區域內貿易比率升高，對東亞各國來說，1980-1985年區域內貿易約佔30%，到2005年已經升高到56%，上升速度比北美洲還快。東亞各國透過關稅大幅削減及投資政策自由化，使貿易、投資大幅擴大。惟因產業之考量，各國仍存在一些貿易及投資障礙。除此之外，各國對標準認證制度及競爭策略等國內措施之相關規則不盡相同，因此，東亞區域由市場導向之區域整合轉換為制度導向區域整合的型態。制度導向區域整合的型態，包括自由貿易協定、關稅同盟、區域貿易協定、共同市場、經濟同盟、完全經濟整合等形態。

目前推動中東亞FTA之構想，包括ASEAN+3、ASEAN+6、APEC+FTA（FTAAP），ASEAN+3或ASEAN+6對日本經濟成長率的貢獻，分別約增加0.1%-0.2%，日本政府認為這樣的水準已對日本的經濟有足夠的幫助，況且FTA的簽署尚包括建構良好的對外關係及建立區域制度等其他非經濟因素，對日本之經濟具相當程度之意義，所以日本政府為追求經濟成長，對外仍積極參與區域性之經濟整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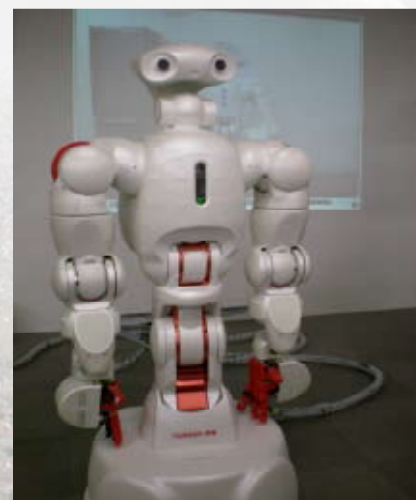
我國多年來一直處於東亞地區的經濟整合之外，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之簽署，解除了各國對中國態度的疑慮，為台灣帶來了一個新的契機，兩岸經貿走向互惠合作關係，也突破了台灣長期處於經濟孤立情勢，並進一步帶給台灣加入東亞區域經濟整合之機會，以近來我與新加坡政府共同發布經濟合作協議之談判，即是一個很好的實例，相信將ECFA為台灣之政經發展帶來深層高度的貢獻。

應藉高齡化趨勢培育新產業

日本因為高齡化之故，醫療市場的規模有增無減，現在已有40兆日圓的規模，將來還會再擴大到50兆日圓，不但能創造就業機會，同時帶動尖端技術之發展。日本的方法包括把資訊科技技術導入醫療體系中，如建立電子病歷表、醫療收據線上化等；其次是發展醫療的全球化，如醫療旅遊；第三是進行醫院改革，區隔大醫院與小診所，以避免大醫院的優秀醫生忙著看小感冒的病人。而日本政府為支援高齡者自立，確切因應高齡社會的看護問題，自2000年4月開始實施看護保險制度，強制40歲以上的人加入保險，根據需要看護的等級，提供不同之看護服務，該制度結合看護服務產業，為需要看護狀態下的老人，提供得以保持尊嚴的生活，我國正推動長期照護計畫，日本的看護保險制度值得我們參考。相較於我國，我國自82年起邁入高齡化社會以來，65歲以上老人所占比例持續攀升，98年底已達10.6%，老化指數為65.1%，雖仍較歐美及日本等已開發國家為低，但較其他亞洲國家為高，台灣已進入高齡化的社會，應及早借鏡日本，藉高齡化之趨勢規劃培育發展新的產業，以因應高齡化社會的到來。

美好的回憶留心中，繼續精進回饋工作

為期兩週的早稻田大學研習課程，增進我對國際經濟議題的了解，而與行政院各部會的精英共同學習，透過課堂上的討論及課後的相處而成為好朋友，對於將來工作上之協調聯繫甚有助益，這次的研習將成為我人生中美好難忘的回憶，感謝政府在我公務生涯的不同階段給予我不同的訓練，讓我能不斷的成長。此次研習也帶給我個人一些反思，思考身為一個中高階公務員在一個全球化快速發展的社會中應能掌握世界資訊、持續精進自己，以為政府擬定快速因應的政策，個人將繼續本著一顆謙卑柔軟的心，繼續學習，期望能回饋在工作之上。



這是早稻田大學機器人研究中心發之機器人，可以幫忙照顧及扶持老人。

生命中的“臨門一腳”

財政部財稅資料中心 / 專員 王仁宏

眾所矚目2010年世界盃足球賽，於2010年7月12日圓滿落幕，由西班牙奪得世界盃冠軍，德國明星八爪章魚(保羅)，神乎其技的再次命中，使本屆8次之預測全部猜中，令人嘖嘖稱奇。

而這次精采的賽程，各國足球好手在球場上力拼，尤其在關鍵時刻，在全場屏息之下，一記“臨門一腳”成為致勝的關鍵，此時一方是“從天堂到地獄”，另一方則是為之瘋狂！

這也不禁讓人聯想起，機會與命運在每個人的生活中，扮演著極重要的角色！提供幾點「生活花絮」供大家參考：

一、生命中的“臨門一腳”：

試想，在我們的生活周遭，亦有類似足球賽的情景，尤其是在最重要的時機，做出重要的決策，就像選手在關鍵時刻補上“臨門一腳”或“頭鎚建功”，成為致勝的樞紐。

公務人員在公部門裡，也是團隊的一員，以「熱誠」、「專注」、「用心」為民服務，藉著整體團隊士氣的提昇，在各個公部門領域貢獻心力，相信也必有令人意想不到的成果。

二、事在人為：

「八爪章魚(保羅)」8次神乎其技的猜中！惟各國選手的奮戰精神，畢竟是無庸置疑的！俗云：「一分耕耘，一分收穫」，以負責、誠懇的

心態，服務公職；配合行政院人事行政局推動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通過英語檢定測驗、參與各類訓練進修等，已逐步提昇公務人員素質，各行各業的努力下，也提高了國家競爭力（註：2010年瑞士國際學院(CIMP)世界競爭力的排名，在58個國家中，台灣排名的8名，較去年大幅提昇15名）。

三、生命中的貴人：

在成長的過程中都會有貴人出現！他(她)有可能是長官、長輩、家人、朋友、同學..，都有可能於極重要的關鍵，為我們補上臨門一腳！對於生命中扶持、提攜我們的貴人，應當思以回報，更能以回饋之心，回報人們。

四、「勝不驕、敗不餒」：

(一) 面對困難問題，應冷靜以對，尋求解決方法，畢竟人生就像一場硬戰！而「人生不如意十之八九」！即便大企業家，也是要面對大風大浪，而各行各業也是，無一不是乘風破浪，從挫折中站立，相信必能「化危機為轉機」，也能在谷底中爬起來，從逆境中轉回！

(二) 真誠以待：

真誠是解決所有問題，最根本也是最有效的方法，切勿猜忌與埋怨，『患者遇事多言、智者遇事慎言』，這是內心真正的能耐與考驗，有謂：

「身在公門好修行」，溝通是一門藝術，也是公務人員終身學習的課題。

結論：有人說：「人生就像一場爭戰」，這也不斷激勵著人們努力不懈，不管如何，每一個人頭上都有一片天！服務公職，重要的是一切盡其在我，也不因得失，影響心情，抱持樂觀心態，與長官、同事坦誠溝通，在公務生涯，隨時掌握最佳時機，也為自己補上“臨門一腳”！也讓團隊分享到成功的果實。



「到博物館避暑去」

炎炎夏日，正逢暑假期間，大人們想趁難得的假期，讓孩子短暫遠離課業壓力，放鬆一下；然而，台北屢現高溫，要去哪裡好呢？如果不想頂著烈燄般的陽光，不妨到博物館避暑去吧！

最近正夯，位於頭城海邊的宜蘭縣立蘭陽博物館，由於建築造型特別，創意取材自北關海邊的單面山礁岩景觀，猶如一座小型龜山島，成為宜蘭最新的吸睛地景。蘭陽博物館以「宜蘭」為主題，展示文物頗具新意，是遊客認識宜蘭山河海景觀與人文特色的導覽窗口；自從六月下旬免費開放參觀以來，成為走訪宜蘭熱門行程之一。目前到10月中旬都是免費參觀，正好利用暑假這段時間前往，看看「宜蘭」。

臺北縣今年慶祝升格，開放所屬公立博物館免費入館參觀，淡水古蹟博物館、黃金博物館、鶯歌陶瓷博物館、十三行博物館、板橋林本源園邸、烏來泰雅民族文物館等6大館園皆開放全國民眾免門票參觀。博物館周邊的怡人景緻及各種特色小吃，讓民眾參觀完博物館後，可以暫且讓思緒放空，沉澱心靈，漫步在自然中，享受悠閒愜意的時光。

如果想培養孩子對科學研究興趣，不妨到科學館看看。位於臺北士林的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不但有豐富的科學知識，也設置體驗區與參觀者互動，在動手玩科學中，啟發對科學的興趣。今年7月至9月26日止該館推出第一個集「文化、時尚、飲食、娛樂」的大型巧克力主題展－「巧克力奇幻世界」特展，結合科學與創意，運用各項科學角度，帶領大家認識不同面貌的巧克力，十分有趣。

其他還有臺北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臺北市立美術館、臺北故事館等等，各館主題鮮明，且各具特色，盛夏選擇到博物館挖掘新知，是不是讓生活更豐富呢？



財政部賦稅署 辦事員 吳瑩琴

【打開生命的16封信】讀後感

財政部財稅資料中心/設計員 陳淑媛

本書是由臺灣大學生命教育研發育成中心與臺灣生命教育學會兩個單位共同與聯經出版公司合作，規劃出版「生命教育講堂」系列的書籍，是一本以深入淺出、探索生命意義、尋求心靈安頓的好書。由孫效智教授寫導言，探索生命課題；繼而由16位生命教育合格教師撰寫各單元，以書信的方式，介紹生命教育的理念。

16封信分別談論的問題，不是要給人們滿意的答案，而是要引起動機，提醒年輕人什麼是人生道路上應該思維、探究的問題；其將生硬抽象的理論轉化為說理不說教的内容，藉著周遭發生真實有趣的故事，激發大家省思生命課題的興趣，提升生命的智慧。

生命的答案終究必須自己去尋求，因為生命是每個人自己的，每個人的人生也是自己要過的，個人要追求什麼樣的目標或實現什麼樣的理想都應由自己去決定，按照自己的志向與獨特的氣質選擇人生的方向，而人卻都必須在錯縱複雜、多元的社會中生活與做人，因此如何分辨是非善惡，如何掌握生活中之「有所為」與「有所不為」，如何做出正確、深刻而有意義的抉擇，實乃人生的一大考驗。

「天有不測風雲，人有旦夕禍福」，一場天災人禍就足以改變一個人乃至一個家庭、一個村落的命運，諸如921大地震、88水災、國道走山事件等等不勝枚舉，許多家庭在一夕間或一瞬間就家破人亡，甚至全村活埋有如人間煉獄；更有甚者，如東南亞海嘯更是跨國界的災，其死傷者是不計其數的；人生無常，身家性命是如此的脆弱，個體生命的渺小，是無法去挑戰大自然的。

生活在科學技術高度發達的時代，醫療新藥不斷的研發，可以拯救人類的性命，可以解除人類的痛苦，但是卻不能使人長生不老，每個人還是都必須面對與邁向死亡，因為死亡是天地萬物生命的常態，只是每個人無法預測死亡何時會來臨，而討論死亡真正的關鍵在於如何把握與善用死亡到臨前所擁有的時間，所以唯一能做的，就是在有生之年好好把握每一個現在，肯定自我，建立自我人生價值與生命方向，以充滿智慧與生命的傳承，成就他人與社會，為生命創造不同凡響的人生觀；珍惜當下的時間，主動地規劃未來，用有限的生命孕育出許多永恆的價值，讓生命活出多姿多采、死而無憾的人生。